

“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
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市平谷区教育委员会

乙方：北京双优云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北京市平谷区教育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王宇

用户地址：北京市平谷区贾各庄南街 10 号

联系人：林树珅

联系方式：69962604

乙方：北京双优云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乐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05 号西二区 70—72 号平房

联系人：张楠

联系方式：15510162578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特订立本合同，以资信守。

一、产品及服务内容

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学校、班级及学生数量，向甲方提供“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并开通相应权限，权限有效期同合同履行期，合同履行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1 日。

2. 项目覆盖全区 1~3 年级所有学生，合同总费用（大写）：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陆仟元整（¥1,496,000.00）。

3. 乙方根据由甲方提供的学校及班级名单为甲方搭建“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甲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使用平台的相关资源和服务。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保证乙方提供的“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仅在由甲方指定的区域学校范围内提供服务，不得应用于任何形式的超出合同使用范围。

2. 甲方向乙方提供平台使用范围信息用于乙方为甲方开通产品的使用权限，具体信息以附件形式提供。

3. 甲方有权享受乙方提供的标准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4. 甲方不得将“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课程资源及服务内容提供或授权给本合同约定以外的客户或者以本合同约定以外的方式使用。

5. 甲方负责提供本项目运行所需要的硬件设备与网络环境。

6.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按照甲乙双方共同约定的支付方式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如甲方逾期付款，每日应按合同总额的 1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三、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拥有“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的相关知识产权，并对其版权负责，由此产生的版权纠纷由乙方承担。

2. 乙方收到甲方货款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通“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的使用权限。

3. 乙方承诺根据甲方需求进行“科技赋能中小学教育发展（课后服务、英语听说、编程、书法教育）”项目中首师优字平台的课程资源的局部调整；根据甲方需求对甲方购置平台的使用范围进行设定；

4. 乙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内向甲方提供学习平台、课程及服务的免费更新。

四、付款方式

1) 自合同正式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60%的预付

款，即：897600 元（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柒仟陆佰元整）；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40%的尾款，即：598400 元（人民币大写：伍拾玖万捌仟肆佰元整）。

2) 乙方应在甲方每次支付款项前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正规等额增值税发票。

3) 因甲方资金为财政资金，咨询费用支付受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拨款进度影响。当财政部门拨款进度延缓时，乙方同意甲方支付延缓，且延缓支付行为不构成违约。

4) 因甲方资金为财政资金，受审计部门监督。本合同履行中，当审计部门认定存在咨询费用支付不符合《审计报告》要求时，乙方承诺、配合甲方按照《审计报告》要求进行整改，以满足审计要求。

乙方开户银行及收款账户：

户 名： 北京双优云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收款账号： 110922915110402

五、知识产权

1. 乙方拥有所提供产品的相关知识产权，并对其版权负责，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承担，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擅自使用或用于对外宣传。

2.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应尊重和维护对方的知识产权，不得损害对方的形象和合法利益。

六、验收及标准要求

1. 资料验收：所有课程资源、测评试卷、分析报告、活动方案、教研资料、宣传成果齐全完整，分类归档，格式规范。

2. 数量验收：足额完成 500 节以上课程资源、1 次学年测评、2 次主题活动支撑、2 次专家指导、1 次成果宣传、1 次大型活动策划等全部量化指标。

3. 质量验收：所有资源内容规范、无知识性错误，活动落地有序，教研指导

有效，师生书写能力、教师教研能力有实质性提升，服务贴合学校教学需求。

4. 自协议签订且完成系统账号开通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验收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5. 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明；验收不合格的，甲方应书面说明理由，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

七、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

1. 合同期内，乙方免费提供电话、邮件、在线等多种形式的技术支持服务。

2. 响应时效：甲方提出服务需求后，乙方应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给出解决方案；紧急问题应在 1 小时内响应。

3. 乙方应配备专属项目对接人员至少 2 名，全程跟进项目，及时处理甲方使用问题、教学需求、活动需求。

4. 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免费提供课程资源更新、问题整改、服务优化。

八、免责条款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从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事件消除后协商恢复本合同的履行，除非此等履行已不可能或者不必要。

2. 在履行本合同时，乙方对因第三方的过错或延误而给甲方或者其他方造成的损失不承担责任。乙方对通过甲方间接接受乙方服务的第三方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九、争议的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出现争议，则本着平等协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持贰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应形成书面合同，并由双方单位盖章、授权代

表签署后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市平谷区教育委员会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6年9月2日

乙方（盖章）：北京双优云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

签署日期：2026年8月20日

附件: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合价(元)
1	每学年初完成 1-3 年级所有在读学生全覆盖测评:服务对象不少于 30 所学校 10000 名学生, 测评频次每学年不少于 1 次, 统一使用标准化《规范汉字书写水平能力测评试卷》, 测评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校级规范汉字书写水平能力测评报告》。	12800	30	384000
2	每学年为 1-3 年级在职教师、在读学生(服务对象不少于 30 所学校 10000 名学生)提供不少于 500 节全套课程资源, 包含生字识写自学同步课、硬笔书法体系进阶课及配套测评资源服务。	4800	30	144000
3	同步部编版小学语文课程必学生字识写电子及纸质资源:按照年级进行划分。每字学习至少包括有“识字”和“写字”两项内容。服务对象不少于 30 所学校 10000 名学生。	24	20000	480000
4	硬笔体系课教学阶段练习电子及纸质资源:每周推荐不少于 5 个规范生字, 根据课程内容推荐字进行体系化练习, 训练内容与同步课本生字、硬笔课程内容高度匹配。服务对象不少于 30 所学校 10000 名学生。	10	20000	200000
5	全套学生书写作品集设计资源:以二十四节气、传统节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经典主题为核心, 版面设计精美;同时, 根据不同学段的篇章练习需求, 设计类型丰富的篇章练习格式, 满足不同年级学生的书写训练要求, 形式多样, 实用性强。服务对象不少于 30 所学校 10000 名学生。	10	20000	200000
6	项目期间, 提供不少于 2 次全校性汉字书写主题活动全流程支撑。	15000	2	30000
7	项目期间, 邀请行业权威书法教育专家、小学语文教研专家开展不少于 2 次线上+线下结合专项教学指导活动。	10000	2	20000
8	项目期间, 邀请专家入校/线上开展教师互动教研, 一对一协助学校教师打磨不少于 3 节优质识写课例。	6000	3	18000
9	项目活动开展后利用网络媒体资源发布、宣传、推广项目校的活动不少于 1 次。	5000	1	5000

10	项目期间，根据该项目的进展情况，至少协助策划 1 次校级大型汉字书写特色品牌活动。	15000	1	15000
总价（元）				1,496,000.00